

鞍山市铁西区人民政府

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废止公告

达道湾街道大郑台村在 2019 年土地经营权确权登记工作中，由于村工作人员工作失误，造成 5 户经营权证登记错误，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注销以下 5 户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。因土地确权证无法回收，根据《土地登记管理办法》第五十六条规定，下列土地经营权确权证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废止。

- 1、吴晓刚 编号 NO.J2103030014013
- 2、倪方凯 编号 NO.J2103030013689
- 3、倪寿宏 编号 NO.J2103030014010
- 4、崔凤华 编号 NO.J2103030014011
- 5、齐作杰 编号 NO.J2103030014012

特此公告

